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下午 4:30 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福先生主持，监事郑景平先生、廖步云先生亲自出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财务资助展期是在不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参股公司 OPS 的实际情况进行的，有利于参股公司 OPS 的经营发展；OPS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除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展期外，OPS Holding 的其他股东香港力丰按同等条件对其提供的财务资助予以展期、Reiner Jung OPS GmbH & Co. KG 也将向 OPS 公司提供 100 万欧元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展期风险整体可控；展期期间公司仍按年利率 6%计收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

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